



如何保障残疾人老年人等群体平等便捷参与社会生活

检察公益诉讼助力“无碍”共享美好生活

平安特稿

□ 本报记者 张昊

6月28日，第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无障碍环境建设法》，该法将于9月1日起施行。无障碍环境建设法将检察公益诉讼明确规定为监督管理的兜底保障措施。

新领域并“不新”，检察公益诉讼在无障碍环境建设方面已有不少实践经验。近年来，检察机关从个案探索到类案监督再到专项行动，努力保障残疾人、老年人等群体平等、充分、便捷地参与和融入社会生活，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成果为全社会共享。

推动无障碍设施建设

2022年6月，重庆市江北区残疾人联合会收到线索称，部分老旧小区附近无障碍环境建设不规范。谁来改变这种情况？

残疾人联合会第一时间将该线索提交给关注无障碍环境建设的江北区人民检察院。

“人流、车流量大，公交车站多，如果与之配套的无障碍环境建设不到位，残障人士很难感受到‘脚下的安全’。一部过街天桥上的无障碍电梯，就可为残障人士的出行降低一些‘梯度’、减少一些难度。”江北区检察院公益诉讼部门负责人刘建说。

检察官现场调查发现，江北区部分过街天桥并未设置无障碍电梯，此外，部分社区公共场所还存在缺少无障碍设施，无障碍坡道设置不规范等问题。

检察机关召开听证会并制发检察建议后，相关单位立即开展无障碍环境设施整改整改工作。截至目前，相关单位已为6座过街天桥加装15部无障碍电梯；对坡度大、通道窄、通道入口有障碍的坡道进行改造，

整改后的“之字形”坡道更适合轮椅进出；在居住区的湿滑地面上铺上了平整的防滑地砖；在多个公共场所设置提示牌等。

2020年9月，最高人民法院印发《关于积极稳妥拓展公益诉讼案件范围的指导意见》，将无障碍环境建设的实施与监督依法依纳入整体公益诉讼的顶层制度设计和具体实际操作。检察机关以公益为核心，立足法律监督职能，优先开展行政公益诉讼，高质量地将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最高检协同中国残联采取联合调研、共同交办督办案件、发布典型案例以及推动专门立法等方式，促成无障碍环境建设检察公益诉讼全面推开，并向信息无障碍、服务无障碍等领域不断深化拓展。

今年是浙江杭州检察机关开展无障碍领域公益诉讼专项监督的第4年，杭州检察机关在这一领域积累了不少探索经验。

“真正的无障碍不是单一、分散的点点建设，而是要打通点位，形成无障碍环线。”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官如是说。该院曾接到线索反映，运河大剧院建设中部分设施未考虑到残障人士的特殊需求。案件办理中，该院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要求督促建设单位对无障碍设施缺失等问题进行整改。

整改过程中，检察官进一步发现大剧院坐落在大运河拱宸公园内，仅大剧院完成无障碍改造远远不够。于是拱墅区检察院协同区无障碍办、街道等单位，向信息无障碍专家征求整改方案。截至6月底，大剧院及周边共增设无障碍综合服务亭1个，明盲导示地图1个，室内外语音导航装置47个等，形成大运河拱宸公园的无障碍网络。

《法治日报》记者了解到，检察机关此前公布的无障碍环境建设公益诉讼实践案例，已基本涵盖了违反强制性规定的各类情形。检察机关积极履行公益诉讼监督职能，通过磋商、检察建议等方式督促行政机关

履职尽责并持续跟进，不断拓展类案监督、系统治理，诠释了“双赢多赢共赢”理念与“共建共治共享”格局。

积极拓展履职新领域

“一粒米能挡住4个字，药品说明书‘字小如蚁’。”“药品说明书字又小又密，有时借助放大镜也很难找到药品用法用量、禁忌证等关键信息，很多时候只能根据习惯用药。”

……

2022年2月，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人民检察院关注到，人们习以为常的药品小字说明书中藏着严重影响老年人合理用药、安全用药的大问题。

海州区检察院通过多种方式初查了解到，国家对于药品说明书有严格的印制标准，须注明的内容较多。如果调大字号，相应的纸张就要调整，继而药品包装及整个生产线都需要调整，因此为了说说明书容纳更多内容，只能在现有纸张范围内不断缩小字号。同时，零售药店反馈，咨询药品基本信息的群体大部分为老年人。

海州区检察院将初步调查结果上报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后，连云港市检察院决定启动一体化办案机制。连云港市检察机关分别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建议药品监管部门推动药企在现有的法律规定和不大增加企业成本的前提下，通过局部调整、重点标注的方式对药品说明书进行适老化改造；建议市场监管部门优化药店服务，推出提供说明书放大版复印件、关于用法用量的便笺等便民措施。

检察建议制发后，在相关部门的推动下，连云港市3家药企选取部分药品开展了药品说明书适老化改造工作。此外，连云港市、海州区两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辖区39个药品零售药店设立药事服务台，增加了相应的便民措施。

最高检及时总结经验，指导相关地方检察机关开

展无障碍公益诉讼，并鼓励药品生产经营者在外包装上配置盲文、大字、语音说明书。

“国务院有关部门应当完善药品标签、说明书的管理规范，要求药品生产经营者提供语音、大字、盲文、电子等无障碍格式版本的标签、说明书。”如今，检察机关为推动解决药品说明无障碍改造所作的努力，被写进无障碍环境建设法。

促公共服务实现共享

随着无人收费停车场等应用逐渐普及，在带来便利的同时，也给残疾人出行带来了一些新问题。

以往，残疾人只需向收费员出示证件就能享受停车优惠，在无人收费停车场却无法实现。杭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办理此类案件时，就无人收费停车场残疾人停车优惠无法适用问题，向相关职能部门发检察建议。各相关行政部门及时履行监管职责并进行整改后，萧山、临安、钱塘新区等地相关部门根据检察建议更新了公共停车场自动收费系统，完善了残疾人车辆信息。

经济社会快速发展与新技术广泛应用，于残疾人、老年人而言却形成了一定程度的“数字鸿沟”。

此前，广东、上海等地检察机关关注到老年人在消费、文娱、就医等场景下遇到拒收现金，必须线上预约、无线下服务等障碍，并以公益诉讼推动解决。

在未来的无障碍环境建设中，检察机关将共享公共服务作为重点之一。

记者从最高检了解到，检察机关从突破“数字鸿沟”“服务赤字”入手，通过公益诉讼监督手段，督促行政机关对社会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公共交通、教育考试、医疗卫生等方面进行无障碍服务改造，消除社会服务各领域的障碍，保障残疾人、老年人能够平等充分参与社会生产生活，维护其生活尊严，提升其生活品质。

□ 本报记者 陈东升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吴 旻

浙江杭州，数字之城；杭州滨江，创业热土。

2022年高新区(滨江)获评中国社会治理百强县(市、区)第一名，并在全省平安考评中排名第一。摘得桂冠的背后是高新区(滨江)全区上下守正创新的不懈努力。

杭州高新区(滨江)区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沈波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自2022年8月启动“民呼我为·滨安码”+一网统管+基层智治系统”建设以来，杭州高新区(滨江)坚持“条抓块统、整体智治”理念，通过机制重塑、业务协同、数字赋能等途径，探索具有滨江特色的“1+6+X”基层智治模式。

整体智治下好治理“一盘棋”

走进数智滨江指挥中心，大屏幕上不同模块的数据实时更新，可以随时点击查看区域内不同职能部门的数据和工作情况。同时根据基层治理业务实际并结合实时数据，实现对事件趋势、工作效率的研判和预警。

高新区(滨江)社会治理中心主任郑思明向记者介绍，“1+6+X”具体指，“1”的“一网统管系统”带动“6”的指挥调度中心、事件任务中心等六大中心建设，并以“X”个分布在政治、经济、法治等领域的应用场景，形成立体、全域、全联动指挥作战体系。

数据跑腿主动靠前服务，高新区(滨江)更将参与社会治理的大门向全区居民打开，目之所及之处辖区内不少地方都贴有“民呼我为·滨安码”，只需拿起手机扫一扫，群众反映就可“一码速达”。

西兴街道铁岭花园的住户刘先生对“民呼我为·滨安码”竖起了大拇指。原来在这之前，刘先生因为家附近的施工现场扬尘、噪声影响正常生活，扫了扫“民呼我为·滨安码”，点开“我要投诉”，发送了一段语音并上传图片。不到5分钟，网格员就打电话向刘先生核实情况。不到两天时间，工地就设置起了防噪声屏障，并对施工车辆进行限速，最大程度减少噪声影响。

“民呼我为·滨安码”实现群众上报事件1分钟受理、5分钟出动的背后，同样是“一网统管”系统在发挥作用，平台高效流转，部门协同配合，紧急事项及时处置到位，一般事项24小时内办结反馈，让过程可见，结果可查，质量可证。

数据为基多部门联动高效处置

“人、房、企、事、物”等社会治理基础要素尽在掌握中，基层智治综合作为街道、社区、网格的事件流转中枢，受理端依托滨江发布等掌上终端，实现一般事项智能交办、高频“一件事”分类流转，疑难复杂事项联动处置，平均每个事项由2.89个部门协同处置；已完成5.1万余个事件的协同处置，涉及部门、街道、社区等联动单位52个。

高新区(滨江)建立完善警网协同处置机制，全区组建一支320余人的综治队伍，不断延伸治理“触角”。

7月2日中午，浦沿街道社会治理中心指挥室接到求助电话，一名焦急的母亲称不小心将5岁的女儿锁在车里。指挥中心立即开展指挥调度，分派最近车辆前往。不到3分钟，综治队员吕海涛、陈怀生与辅警到达现场。由于天气炎热且孩子较小，而且车辆贴膜颜色较深无法确定车内孩子的具体状况，综治队员立即与报警人协商，确定破窗救援。随着车窗应声而破，大家悬着的心也随之落地。

一呼即应，全天守护，“小脑+手脚”警网协同运行机制让90%以上的非警务类警情基本得到妥善处理。在处置应急救援、抢险救灾等突发事件中，也形成了社会风险隐患早预警、早发现、早处置、早化解的预警机制。

夯实最小治理单元促全员参与

基层社会治理水平高不高，关键看最前沿的“战斗堡垒”建设实不实。

一直以来，高新区(滨江)强化党建引领作用，持续推广“一长二员”(楼组长、信息员、保障员)最小治理单元模式，推动基层干部队伍建设，推进职责精细化治理。

然而，“一长二员”工作扎实与否怎么评判？遇到问题如何快速了解实际情况？

长河街道闻涛社区探索数字化管理模式，将“一长二员”日常工作进行线上线下结合。“一长二员”可以通过“邻里治”数字化平台上报事件，每日信息及工作日报，平台会自动进行存储、筛选、分析，让社区工作有留痕、事件有响应，让事件反馈形成闭环。

基层社会治理不只是街道社区干部、资深专业人士、热心退休职工的事，如何发动青年人才一同参与其中？滨和社区通过强党建、聚力量、抓服务、共治理，探索出了一条符合青年人才特点和特长的基层治理之路——“青春共治”。

在共商共议“数字生活让亚运更精彩”夜谈会上，青年代表们你一言我一语——“如何利用数字化科技保证夜跑安全？”“是否能在‘滨豆’小程序添加亚运会内容？”……大家提出了不少意见建议。

青年代表口中的“滨豆”积分系统，正是高新区(滨江)发动居民参与共治的好帮手。居民通过参与“民呼我为·滨安码”事件上报、社区志愿活动、邻里互助等治理行为获得积分，可以用积分兑换共享单车等服务资源及电影票等实物资源，利用“兑换积分+荣誉积分”双模式形成全域积分赋分、流转、消耗、兑换的闭环，凸显邻里互助和善、激励全区居民参与社会治理。

下一步，高新区(滨江)将把握杭州亚运会、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等重大机遇，以“建设天堂硅谷、打造硅谷天堂”为总战略，在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上打造高新样板，努力交出高分答卷。

杭州高新区(滨江)构建基层治理新模式

数智融合下的智慧治理生动实践



7月30日，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公安局民警在卧龙湖开展安全巡逻，着力打击非法捕捞行为。

本报通讯员 郝洪伟 摄

变被动为主动办好每一件“小案”

贵州普定检察精办案件回应群众关切

□ 本报记者 王家梁 王鹤霖
□ 本报通讯员 黄 卓

“检察不是官，只是守护百姓安居乐业的司法仆仆。紧抓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依法能动履职，主动回应人民关切。”这是贵州省普定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章琛在县人代表大会上的庄严承诺。

近年来，普定县检察院牢牢把握以人民为中心的司法理念，紧紧抓住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司法问题，走好网上网下群众路线，不止于程序结案，重在化解矛盾，案结事了，实现精准监督和社会治理的同频共振，努力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

普定县检察院在审查某案件时发现，被害女孩在心理和身体上都受到了极大的伤害，最终为其申请到国家司法救助金5万元。

“孩子没有爸爸妈妈，还遭受了不法侵害，我们想把孩子曾经的笑容还给她……”承办检察官告诉《法治日报》记者，该院在一体化办案过程中，聚焦线索排查，提升线索发现能力，变“被动受理”为“主动发力”，积极探索

“1+N”多元化救助模式，形成了一经启动，全盘联动”的工作局面。坚持“救人”与“治病”并重，根据被害人实际情况，除物质上的救助外还给予心理、就业、医疗、教育等其他方面帮助。

与此同时，普定县检察院结合工作实际，与多家单位联合签订文件，探索建立司法救助资金监管新模式，变一次性救助为“滴灌式”分期救助，确保救助对象生活得到长期保障，努力用检察温情抚慰被害人受伤的心。

前不久，普定县有网民留言：“附近的厂子往夜郎湖里排污水。”该留言迅速引起了检察官的注意。通过实地调查发现，某企业一直将未经处理的生产废水直接排入夜郎湖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内，且夜间排放情况尤为突出。

经立案调查，普定县检察院依法向县环境保护局发出诉前检察建议，建议其依法及时履行监管职责，保障百姓的饮用水源安全。最终，该企业投入资金375万元，建成先进的污水处理系统，解决了上百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

许昌检察构建司法救助大数据模型

及时筛查救助线索实现“应救尽救”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胡庆标 陈健飞

“经过这次心理疏导，小美(化名)已经走出案件阴影了，还对未来学业进行了规划。”7月3日，河南省许昌市襄城县人民检察院办案检察官介绍说。

这是襄城县检察院办理的一起司法救助案件，得益于许昌市人民检察院构建的侵害人身权类司法救助大数据模型的助力。

今年初，襄城县公安局将一起涉未成年人案件移送襄城县检察院审查逮捕，检察官将卷宗导入侵害人身权类司法救助大数据模型，模型提示被害人小美符合司法救助条件，并推送民政、教育部门开展多元化社会救助。襄城县检察院在征求小美意愿后，结合其兴趣爱好，与县教体局共同帮助其回归校园，习得一技之长；联合民政部门为小美弟弟申办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贴，自今年3月起开始发放，并将小美弟弟妥善安置在福利院，解决了其学习与生活困难。

在救助过程中，襄城县检察院发现小美因案件打击和家庭变故，变得敏感自卑，逃避生活，遂与襄城县社工组织联系，制定个性化方案对小美进行心理疏导。经过多次疏导后，小美最终走出阴影，回归正常生活，便出现了开头的一幕。

“为解决司法救助线索发现难、救助标准不统一、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不充分、监督治理不到位等问题，我们探索构建侵害人身权类司法救助大数据模型，推动高质量办好每一个司法救助案件。”许昌市检察院副检察长王伟说。

许昌市检察院对近三年全市检察机关司法救助案件进行认真分析后，发现侵害人身权类司法救助案件占司法救助案件总数的83%，案件类型高度集中，而且被(受)害人因不能及时得到赔偿导致家庭生活困难的情形大量存在，被救助对象需要社会救助的也并非个例，有必要通过大数据建模进一步提升该类司法救助案件的办理质效。

“在建模过程中，我们着眼全面及时救助，在检察机关案件受理环节，对案件卷宗进行了智能分析，全面及时筛查救助线索，实现检察环节‘应救尽救’。”许昌市检察院第八检察部主任蔡伟伟介绍说。检察机关着眼开展辅助性救助，将无法通过诉讼获得赔偿、补偿作为筛选条件；着眼实现公平救助，统一司法救助金发放标准；着眼推动多元化救助，通过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的衔接，实现救助的常态化、多样化、最大化；着眼溯源治理，发现社会治理共性问题，提出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形成办理司法救助案件的最强合力。

许昌市检察机关自推广侵害人身权类司法救助大数据模型以来，共发现救助线索3778条，已受理165件，办结88件，发放救助金106万元；推送民事执行监督线索12条，帮助3名申请人追回执行款120余万元；推送妇联、民政等部门开展多元化社会救助70件。建安区人民检察院应用该模型办理的案件，入选“全省检察机关困难妇女司法救助典型案例”；魏都区人民检察院应用该模型从交通事故类案件中发现社会治理问题，向当地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制发检察建议，推动提升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

近日，许昌市检察院自主研发的侵害人身权类司法救助大数据模型在第二届全省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竞赛中荣获一等奖。魏都区检察院应用该模型办理的案件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评为大数据赋能典型案例，该模型作为控申条线唯一一个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在全省检察机关推广。

“许昌市检察院始终把‘检察大数据战略’作为‘一把手’工程推进，把构建有效管用的法律监督模型作为重中之重，已初步形成‘业务主导、数据整合、技术支撑、重在应用’的工作模式。今后将持续强化大数据战略思维，强力推进全市数字检察工作，为检察机关控申工作整体提质增效、创新发展提供智慧支撑。”许昌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赵艺林说。